

用 LINE 召集人馬，聚集在大安森林公園叫囂，疑似談判後相約準備火併，警方獲報後恐黑幫再度釀禍，緊急出動逾百名警員到場，帶回八十多名幫派份子調查，黑幫滲透校園吸收青少年嚴重程度可見一斑。

三、爰要求行政院即刻檢討黑幫滲透校園防範措施，針對校園黑幫份子活動進行追蹤掃蕩，並加強學生輔導，從源頭提升治安，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提案人：江啟臣 王育敏

連署人：李桐豪 呂學樟 陳鎮湘 陳唐山 陳學聖

詹凱臣 簡東明 邱文彥 蔡錦隆 黃昭順

蘇清泉 丁守中 羅明才 吳育昇 王廷升

蔣乃辛 林鴻池 呂玉玲 林德福 曾巨威

陳碧涵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八案，請提案人陳委員怡潔說明提案旨趣。

陳委員怡潔：（14 時 7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13 人，鑑於近日再度爆發不肖廠商以餽水油、工業用豬油煉製食用油販售，影響層面幾乎遍及各下游廠商，嚴重影響國人健康，而其關鍵在於罰則不重，且對於餽水油之流向無法掌握，各單位橫向聯繫不足，導致稽查困難。為根絕此類不法情事，政府應加強源頭管理，研擬餽水油及進口工業用豬油等物資之流向管控，並強化稽查工作與手段，避免食安問題一再發生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八案：

本院委員陳怡潔等 13 人，鑑於近日再度爆發不肖廠商以餽水油、工業用豬油煉製食用油販售，影響層面幾乎遍及各下游廠商，嚴重影響國人健康，而其關鍵在於罰則不重，且對於餽水油之流向無法掌握，各單位橫向聯繫不足，導致稽查困難。為根絕此類不法情事，政府應加強源頭管理，研擬餽水油及進口工業用豬油等物資之流向管控，並強化稽查工作與手段，避免食安問題一再發生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日發生國內豬油大廠為圖暴利，購入餽水油及從香港進口工業用豬油製成豬油販售，由於有政府 GMP 標章認證，導致受害廠商無數，影響層面遍及食品產業，影響國人健康甚鉅，再度重創人民對食品安全的信任。

二、近年來，我國多次出現食安問題，追究其關鍵在於廠商為圖暴利，使用化學原料或劣質原料，以此次事件為例，包含廢食用油、回鍋油、進口之飼料油，政府至今並無相關管制機制，欠缺源頭管理的概念，只顧稽查合格廠商，對於不合格廠商、地下工廠的管理卻付之闕如，導致不肖商人有機可乘。

三、從歷次事件證明食安問題已非衛福部單一部會可以負責，包含檢警調單位、經濟部、農委會等部會應加強橫向聯繫，中央與地方也應做好分工合作，建立源頭管理的機制，對於可能影響健康的物質，嚴查其流向，並徹底檢討現行法制，除了加重處罰外，對於業者逃避稽查的行為，也應該找出更有效的反制做法，例如設置食安警察、授與強制稽查法源等等措施。

提案人：陳怡潔

連署人：葉宜津 魏明谷 江惠貞 王育敏 邱文彥

周倪安 吳育昇 吳育仁 葉津鈴 張嘉郡

賴振昌 李桐豪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九案，請葉委員津鈴代表提案人台灣團結聯盟黨團說明提案旨趣。

葉委員津鈴：（14 時 8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台灣團結聯盟黨團，有鑑於近來餽水豬油事件連環爆，造成知名食品店家幾乎無一倖免，消費者食安疑慮不斷，政府部門卻是仍被動消極地面對。爰此，建請行政院應急民所需、苦民所苦，責成經濟部、農委會、衛福部、環保署等相關單位，應立即亡羊補牢，各部會資訊應確實整合，針對飼料廠和食品廠之廠區加以管制，並規定飼料廠和食品廠的執照應分開，採取「分廠分照」制度，並落實源頭管理，列管所有進口油數量與清查流向，對廢油去處有明確規定及回收制度，並重建與落實具公信力與權威性的認證制度及檢驗標準，避免食安風暴吹垮了台灣「美食王國」及「MIT」金字招牌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九案：

本院台灣團結聯盟黨團，有鑑於近來餽水豬油事件連環爆，造成知名食品店家幾乎無一倖免，消費者食安疑慮不斷，政府部門卻是仍被動消極地面對。爰此，建請行政院應急民所需、苦民所苦，責成經濟部、農委會、衛生福利部、環保署等相關單位，應立即亡羊補牢，各部會資訊應確實整合，針對飼料廠和食品廠之廠區加以管制，並規定飼料廠和食品廠的執照應分開，採取「分廠分照」制度，並落實源頭管理，列管所有進口油數量與清查流向，對廢油去處有明確規定及回收制度，並重建與落實具公信力與權威性的認證制度及檢驗標準，避免食安風暴吹垮了台灣「美食王國」及「MIT」金字招牌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囿於台灣市場規模不大，長久以來，基於進口食用油需被課稅 20%，飼料用油卻是零關稅，因此，多數業者為了逃漏稅，所持有的執照都是同時可做食用油脂製造業和飼料油製造業，因此，各家廠商進口油脂（不論飼料用油或食用油）的方式幾乎都是以散裝粗油方式購買後，再全部裝載於同一艘貨船一起運到國內。因此，就讓不肖業者有機可趁，藉飼料用油和食用油裝載混在同一艘船運進台灣來的機會，並在送進到各工廠的過程中，而將飼料用油轉製作成食用油，如此作法，政府根本無從查核飼料用油和食用油到底用在何種用途，甚至無法分辨，很難知道飼料油是否真的用於飼料製造。加以，除了皮革廠產生的油脂外，其他粗油在進口時，是沒有分動物用和人類用的，是需要經過精煉後才有所區分。

二、餽水油事件剛爆發時，食藥署署長葉明功第一時間公開表示，目前沒證據顯示食用餽水油會增加罹癌風險，餽水風險仍亮綠燈。後來，主管食品的衛生福利部只能消極公布「餽廠商」，中鏢產品接連下架並遭重罰，但「已經吃下肚的會不會有問題？「什麼才可以吃？」等民眾切身食安質疑至今卻未置一辭。另，每年 120 萬噸的進口油脂中，有多少是食品用？有多少是飼料用？負責管理動物飼料用油的農委會至今仍拿不出數據。而負責工廠管理的經濟部之